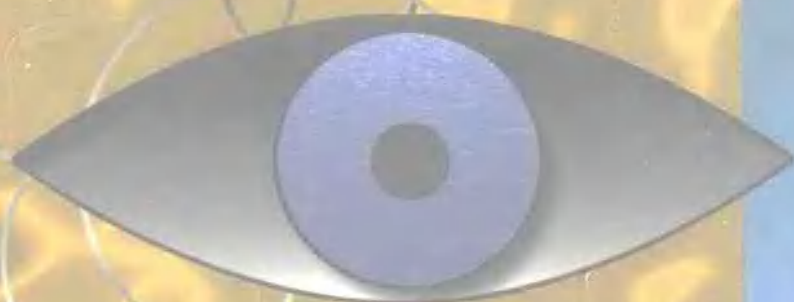


全世界至今累计发行上千万册
美国《纽约时报》、《出版者周刊》连续上榜畅销书

赖账者

——格拉夫顿悬案系列

(美) 苏·格拉夫顿 著
雨 久 译
作家出版社



B





99597



账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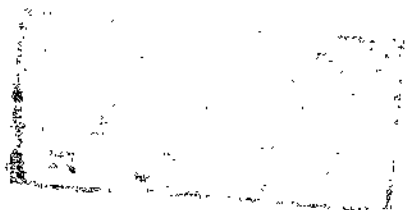
(美) 苏·格拉夫顿 著

雨 久 译

作家出版社



200411214



(京权) 图字: 01-97-1085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赖账者/(美) 格拉夫顿 (Grafton, S.) 著; 雨久译.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1997.12

(黑披风: 格拉夫顿悬案小说系列)

ISBN 7-5063-1307-3

I. ①赖… II. ①格…②雨… III. 长篇小说: 侦探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24729 号

赖账者

作者: (美) 格拉夫顿

译者: 雨 久

责任编辑: 陈亦真

装帧设计: 王晓锦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新华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166 千

印张: 7.25 插页: 2

印数: 10101-17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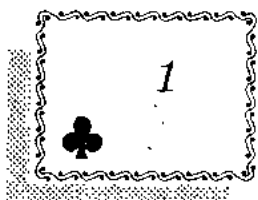
版次: 1998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第 2 次印刷

ISBN 7-5063-1307-3/I·1295

定价: 11.6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事后我才知道他的姓名是约翰·达格特，他走进我的事务所的那天却不是这样介绍他自己的。甚至在当时我已觉得情况有些不对头，可是无法断定究竟是怎么回事。他雇我干的事够简单了，不过这家伙没打算付酬金给我。如果你是自己开业，当然不能不关心这事。消息传出，你最先知道的便是大家都认为你会受骗。我去找他要账便随之发现，事件一个接一个，仍然缠得我无法脱身。

我叫金西·密尔霍恩。我是私人侦探，领有加利福尼亚执照，在圣特雷莎开个小小的事务所，圣特雷莎是我生活过 32 年的地方。我是个女性，自谋生活，现在单身，结过两次婚，离过两次婚。我承认我有时很急躁，但是自认大抵上性情随和，（或许）这是因为过于要求自立而锻炼出来的。我也很固执，总认为对于受过中等教育，有警察学校的文凭，天生就没有能力为别人工作的人来说，私人调查应当是有益的工作，为此而十分苦恼。我按时付账单，遵守大部分法令，认为别人也应如此……

DM72 / 15

出于礼貌，即使不为其它。为公正起见我有语言纯正的癖好，但是随即我便说谎。自相矛盾从没使我感到为难。

那是10月下旬，万圣节^①的前一天，中西部的气候简直像秋天——晴朗、凉爽。我开车进城，本敢断言闻到了空气中的树林水气，满以为树叶渐黄变成红褐色了。我看见的竟然仍是多年的棕榈树，处处仍是一片不懈的绿色。夏天的火灾已被遏制，雨季尚未开始。是典型的加州反常气候，但觉得像秋天，我心情无比畅快，真想在下午开上山路去打靶场，我去总是为了乐一乐。

那个星期六上午我去事务所处理一些簿记杂事——付私人账单，取出计算器，把一份收入表格放在打字机里，填完4份报告单写上姓名地址贴上邮票然后放在写字桌上。我干手边的工作非常专心，没注意到有人站在门口，直到此人清清嗓子我才发现。我惊跳一下，正像你打开晚报报里爬出一只蜘蛛时而惊跳一样。他显然觉得这挺有趣，可我轻拍我的胸部，好让我心跳的速度再度和缓下来。

“我叫阿尔汶·利马多，”他说。“非常抱歉，叫你受惊了。”

“没关系，”我说，“你站在那儿我根本不知道。你找我？”

“如果你是金西·密尔霍恩，我就是找你。”

我站起来，隔着写字桌跟他握手，请他坐。我的第一个短暂的印象是，他是个无业游民，再看一眼，我便完全无法证明我的想法是正确的了。

他50来岁，干瘪得很，说不上健康。脸又长又窄，下巴

① 10月31日夜——译者

突出。灰白的头发剪得很短，有股科隆^①柠檬香水味。淡褐色的眼睛，漠然的目光。他穿的那套衣服是一种奇特的绿色。手很大，手指长而细，指节粗大。细得只有4英寸的腕关节伸在上衣的衣袖外面，没有衬衫袖口，这说明穿着不整，尽管他的衣服不显破旧。他手里拿一张叠过两叠的纸条，摆弄来摆弄去，有些怕难为情。

“我能为你做些什么？”我问。

“想请你把这个交给一个人。”他把纸条理平，放在我的写字桌上。是一张向洛杉矶一家银行取款的银行本票，日期是10月29日，交给一个名叫托尼·加汉的人，金额为2万5千元。

我竭力不露出吃惊的神色。他这样子可不像个有多余的钱人啊。或许是他向加汉借过这笔钱，现在还钱给他。“你能告诉我是怎么回事吗？”

“他接济过我。我要谢他。就这么回事。”

“一定是帮了大忙吧，”我说。“如果我问，他帮了什么忙，你在意吗？”

“我倒霉的时候，他表示过善意。”

“你要我干什么？”

他淡淡一笑。“找律师办，一小时要花我120元。我想你的要价会低得多。”

“找个信差给送去，也花不了多少钱，”我说。“你自己送去，更便宜。”我并不想说话带刺。我实在不明白他为什么要雇个私人侦探。

他清清嗓子。“我试过，但是加汉先生现在的住址我没什

① 德国产——译者

么把握。他在斯坦利街住过，现在不住那儿。我今天上午路过那儿，屋子已空。好像有一阵子没人住，我要找个人打听他的下落，务必让他拿到这笔钱。如果你能估算出要我付多少钱，我愿预付给你。”

“那要看找这位加汉先生有多难。征信所那里或许会有现在的地址，或者 DMY 许多调查工作，打电话即可完成，但仍然花时间。一小时 30 元，得这个价。”

他取出支票簿，开了一张支票。“200 元？”

“400 元。有多的，退给你，”我说。“而且我以执照担保，所以坦诚相待反而更好。如果你能告诉我，是怎么回事，我将更加高兴。”

这一点他没对我说实话，因为他说的够不落俗套了，难以令人信服。虽然我也说假话，但我没想到实情中会掺杂这么多谎言。

“前不久我因违法遇到麻烦，服过刑。我被抓之前，托尼·加汉帮助过我。他并不了解我的详情，所以他不是同谋，你也不会是同谋。我很感激。”

“你为什么不自己处理这件事呢？”

他支支吾吾，我看他几乎是羞怯了。“有点像查尔斯·狄更斯的小说《远大前程》。他不愿让一名重罪犯报恩。人们对以前的罪犯总有些奇奇怪怪的想法。”

“如果他不接受匿名的捐赠呢？”

“那就把支票还给我，酬金照付。”

我坐在椅子上不停地动脑子。我问自己，这情形有没有破绽呢。“如果说你一直坐牢，钱是从哪儿弄来的呢？”

“在圣安尼塔。我现在仍然是假释出狱，不许我赌赛马，可又抗拒不了。所以我想把钱交给你。我是个赌徒，不能带这

么多现款，要不然会撒光^①的，我的法文不好，请原谅。”他不再往下说，望着我，等着看我还会问什么。他显然不愿多说，只要能消除我的疑惧就行，但他显得非常有耐性。后来我当然明白，他的耐性大概就是对我胡说八道的那种本领吧。他肯定为自己大耍花招而扬扬自得。说谎真是太有意思了。我自己就能成天说谎。

“犯了什么重罪？”我问。

他的目光转而朝下看，回答时眼睛盯着交叉放在膝上的那两只大手。“我认为这并不相干。钱是干净钱，来得正当。我们的交易毫不违法，如果是这一点使你担心的话。”

当然使我担心，但不知我是否过于挑剔。从表面看，他的请求是不成问题的。我考虑来考虑去，不知托尼·加汉为利马多做过什么以至利马多要作此报答。我想这不干我的事，只要不曾违过法。直觉要我拒绝这家伙，但碰巧第二天要交房租。我的账户上有付房租的钱，不料有人上门预付酬金，看来也是天意。无论如何我是没有理由拒绝的。“可以，”我说。

他点一点头，非常高兴。“好。”

我坐着，看他在支票上签好字。他撕下支票递给我，将支票簿放进上衣的内口袋。“我的地址和电话号码都在上面，以便联系。”

我从书桌抽屉里抽出一份标准合同表格，很快填好。我有了他的签字，然后记下刚刚得知的托尼·加汉的地址；是在柯尔盖特，就在圣特雷莎的北边。我已经有点后怕，真希望不曾答应过。然而牵连了进去，签了合同，我想只好随遇而安。会有多费事呢，我想。

① 发音不准；“撒”应为“输”——译者

他站起来，我也站起来，随他一同向门口走去。现在我们都是站着的，所以我能看出他究竟比我高多少……也许是6英尺4，我是5英尺6。他停下，手放门把上，仍以那种漠然的眼光看着我。

“说到托尼·加汉，还有一件事你也许该知道，”他说。

“什么？”

“他15岁。”

我站在那儿，望着阿尔汶·利马多走出门厅。我本应把他叫回来才对呀，诸位。我在当时本应知道不会有好结果。我却关上事务所的门，回到书桌旁。我情不自禁打开双扇玻璃门，走到阳台上。我细看下面的街道，未见他的踪迹。我摇摇头，大失所望。

我把银行本票锁在文件柜里。等到星期一银行营业，便放入我的保险箱①，找到托尼·加汉再交给他。15岁？

中午，我关上事务所，从后楼梯出去，到了停车场，找到了我VW②，这是一辆旧车，锈多漆少。这可不是你们开着搞追车的那种车，面是许多私人侦探为谋生而用的，可不那么令人激动啊。我有时落魄到递送传票，不时令人沮丧，不过我大多是作些雇用前的情况调查，追踪，或者为本镇几位律师作诉讼与审问的准备工作。我的事务所是由加州精诚保险公司提供的，该公司曾雇用过我。总公司就在隔壁，我现在仍为它干些零零星星的调查，公司便租给我两个不大的房间（里外各一间），有单独的大门，有阳台，可俯视州府大街。

我路过邮局，发了信，再去银行把阿尔汶·利马多的400

① 多设在银行的地下室，供人租用。——译者

② 一种车名。——译者

元存入我的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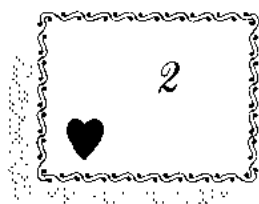
四个工作日后，是个星期二，我收到银行来信，通知我，银行拒付支票。根据他们的记录，阿尔汶·利马多早已取消账户。为证实此事，已将支票寄给我，支票上盖有紫色戳记，颇具非难之意，银行显然大为不快。

我也大为不快。

已将那 400 元记入我账户的借方一栏而且另外收费 3 元，这显然是提醒我今后不可跟赖账的家伙打交道。我拿起电话，拨了阿尔汶·利马多在洛杉矶的号码。不通。我一直够机警的，不到支票兑现决不去寻找托尼·加汉，所以我一直按兵不动。我该如何调换支票呢？又该怎样处置那 2 万 5 千元呢？当时已将那张银行本票锁进保险箱，但对我没有丝毫用处，而且在我得到酬金之前，我是不会着手办转交事宜的。从理论上说，我可以给阿尔汶·利马多去封信，但回信又会是扬扬自得的空头支票，我又如何？胡搞。我要开车去洛杉矶。说到要账，有一点我是知道的——行动越快，机会越大。

我在“洛杉矶街道指南”上找他的地址。从地图上看也不像个好地区。我对对表。10 点 15 分。去洛杉矶要花 90 分钟，找到利马多，狠狠说他一顿，调换支票，匆忙吃顿午饭，大概还得再花一个小时。然后再开车 90 分钟回来，3、4 点钟可回到事务所。这倒也不算太糟。单调是单调，然而必不可少，所以我不发牢骚为好，照此行事。

10 点 30 分左右，我给车加了油，上路了。



我离开谢曼奥克斯的文图拉超速干道^①，向南上圣迭戈超速干道，一直开到威尼斯大街。我驶出街口，开到连结两条十字路的坡道尽头向左拐去。我推测，我要找的地址就在附近。我调头向索特尔开去，索特尔街靠近一条平行路线上的超速干道。

我一看见那房子就知道，因为我经过干道时已看见那房子的背面。漆的橙红色油漆，挂着一幅当中已经下垂的橙色荧光漆横幅，上面写着招租二字。一条混凝土制的雨水排放渠将房子与车行道隔开，挡着一道长 10 英尺的煤渣墙，高速行驶的车辆无法通过，墙上是一些给开车过往的人的留言。墙脚长满又尖又长的杂草，几个十分茂盛的矮树丛里的垃圾堆得像悬垂的装饰物，这几个矮树丛好不容易经受住了汽油臭味的侵袭。我已注意到那房子，是因为它象征着洛杉矶：单调，造价低廉，毁损严重。它的后部显得有些平庸小气，大门更差。

① 一般是不收养路费的公路。——译者

这条街上大多是些加利福尼亚“平房”，有两间睡房的木制和灰泥粉刷的小房子，院子破旧，没有树。大多漆的是黄油漆，奇特的青绿色和红紫色油漆，使人想到是没有完全把底色盖住的廉价油漆。我在街对面找到停车场，锁上车，过街朝公寓楼走去。

房子已开始裂损。泥灰已干成粉状，铝制窗框凹下变形。前屋附近的锻铁大门已与托墙完全脱开，一个个窟窿大得足以把拳头伸进去。街对过的两栋公寓楼已用木板围上。管理部门倒还算考虑周到，在阶梯附近放了一些垃圾箱，这表明（这是显而易见的）没有向垃圾搬运部门付足费用。一只大黄狗用爪子在这堆垃圾里抓，抓得十分起劲，虽然它捞到的只是一小块意大利馅饼。它匆匆走开，咬在它嘴里的馅饼皮像是根骨头似的。

我走到楼梯下。许多信箱已被拆去，门厅里满地都是信，像是分文不值的东西。根据支票上写的地址，利马多住在 26 号公寓，我推测是在楼上。共有 40 个单元，只有几个单元标有居住人的姓名。这真是怪事。在圣特雷莎，邮局甚至不送三等邮件^①，除非备有信箱，标记要清楚而且完好可用。我想象，邮差倒空邮袋就像倒空废纸篓，在住户像昆虫一样向他涌来之前，他拔腿就跑。

公寓层层排列，围绕一座庭院“花园”，铺的是大卵石、粉红色铺路石和坚果草。我走上已断裂开的混凝土台阶。

到了二楼的楼梯平台，有个黑人坐在摇摇晃晃的金属折叠椅上，用小刀削一块象牙牌肥皂。一本杂志摊开放在他的膝上，接削下的碎片。他矮矮胖胖，样子丑陋，大约 50 来岁，

① 邮寄的广告、宣传品、通知单等类。——译者

卷发剪得很短，耳边的卷发已花白。泥黄色的眼睛，一只眼睛的眼睑上一溜缝过几针，不停地颤动，使眼睑向面颊歪斜。

他一眼就看出了我的来意，然后注视着他手里那个已成形的雕刻品。“你准是来找阿尔汶·利马多的，”他说。

“对，”我说，吃惊不小。“你怎么知道？”

他对我笑一笑，露出的满口牙齿跟他刻的那块肥皂一样雪白。他抬头看看我，那只伤眼给人一种错觉，好像在使眼色。“姑娘，你不在这儿住。住这儿的人我都认识。从你脸上的表情看，你没打算租房子。你要是知道地方，就会一直往前走了。可你没有，你东张西望，好像会突然受到攻击似的，包括我在内，”他说完后仔细打量我。“我看你是搞社会工作的，办假释，反正是这一类工作呗。也许是福利事业。”

“不赖呀，”我说。“为什么是利马多呢？你怎么会想到我要找他？”

他笑笑，露出粉红色的牙龈。“我们这儿的人都是阿尔汶·利马多。这是我们拿他开玩笑。我们用这名字来骗人。上星期我排队领食物券^①，我就是阿尔汶·利马多。他为残疾人，为AFDC^②拿福利联单。上星期来了一个人，带着拘票要找他。我对那人说‘阿尔汶·利马多已经离开了。现在这儿没有叫这名字的人啦。’你要找的阿尔汶·利马多……是白人还是黑人？”

“白人，”我说，接着对他讲述星期六到事务所来的那个人。这黑人几乎连连点头，小刀仍在修光肥皂表面。他雕刻的像是一头侧躺着的母猪，一窝猪仔在母猪身上爬着要吃奶。整个雕刻品可能还不到4英寸长。

① 免费发给失业者的食物券——译者

② 一种社会组织，全名是“援助抚养子女的家庭”——译者

“是约翰·达格特。嗨。他坏。你要找他，他肯定走啦。”

“知道他去哪儿了吗？”

“圣特雷莎，我听说。”

“我知道他上星期六在那儿。我就是在那儿碰见他的，”我说。“后来他来过没有？”

此人的嘴一耷拉，有些怀疑。“星期一我见过他，后来他又走了。别人也要找他。他好像老在逃，不愿给逮着。你找他有什么事？”

“他给签了一张假支票。”

他惊讶地瞅我一眼。“他这种人的支票你也收？哎呀，姑娘啊！你怎么搞的？”

我只好笑笑。“我知道。都怨我自己。我原以为在他永久逃脱之前，也许能找到他。”

他摇头，无法表示同情。“他这种东西，千万别要啊。这是你的第一个错。到这儿来可能就是第二个错啦。”

“怎么才能跟他联系，这儿有人知道吗？”

他用小刀指着隔壁两家的公寓。“阿克斯·洛维拉。她也许知道。也许不知道。”

“她是他的朋友？”

“不全是。她是他的妻子。”

我敲26号公寓的门时，更抱希望。我怕他已搬走。大门是一扇空心门，门上的窟窿一直破到底部，高齐膝盖。玻璃梭窗开着，有6英寸宽，窗帘伸在窗外。窗格玻璃上的一条裂缝从一头裂到另一头，裂缝上贴着电工用的绝缘胶布。我闻到屋里在做菜，是羽衣甘兰或是散叶甘兰，还有煎猪油和醋的吱吱声。

门开了，一个女人凝视着我。她的下唇肿起，像小孩第一

次学骑自行车从车上摔下来摔伤了的那种样子。她的右眼有伤，伤的时间不长，现已出现青紫色条纹，周围的组织呈绿、黄、灰色。她的头发是甘草色，当中分，梳到耳后用一个发夹夹住。我甚至看不出她多大年龄，比我想的年轻些，已知约翰·达格特的年龄，她该是 50 出头吧。

“洛维拉·达格特吗？”

“对，没错。”她承认这一点，显得勉强强。

“我是金西·密尔霍恩。我找约翰。”

她很不舒服地舐一舐上嘴唇，好似对上嘴唇现在的外形与大小仍感陌生。部分伤处已结疤，恰似半撮小胡子。“他不在这儿。我不知道他在哪儿。你找他有什么事？”

“他雇我替他办事，但他付给我的是一张假支票。我希望解决一下。

她仔细端详我，继续讯问。“雇你办什么事？”

“转交一样东西。”

她完全不信。“你是警察？”

“不是。”

“那你是什么人？”

我出示我的执照证给她看作为回答。她转身离开大门，让门开着。我想这就是她请我进屋的方式吧。

我走进起居室，关上门。地上铺的是各地公寓房主们所艳羨的那种绿色棉质粗绒地毯。房间里唯一的家具是一张牌桌和两把平平常常的木椅。沿着一面墙有一块 6 英尺长的长方形轻便地毯，说明这里原先放过一张长沙发；地毯上还有些凹痕则表明那上面曾放过两把很沉的椅子和一张咖啡桌，是室内装饰师们所说的那种“交谈摆法。”如今，达格特什么也不谈了，显然动不动就揍她的腮帮子，抓住东西就砸。我看见的那盏

灯，电线已被拔出插口，挂着的电线像些被扯坏了的系带。

“家具呢？”

“上星期，他都拿去抵押了。抵押的钱，他拿去付了酒吧账单。在这之前还抵押了汽车。虽说是便宜货，是我花钱买的呀。你该看看我现在拿什么当床用。是他在街边捡的旧垫子，上面还有尿呢。”

吧台放前放着两把酒吧高凳，我坐在一把高凳上看着洛维拉慢慢走进当厨房用的那块小地方。煤气炉燃着，炉上放着铝制平底锅，锅里的水已经煮沸。另一个炉子上放着铝制水锅，锅里全是蔬菜，快要煮沸。

洛维拉穿着蓝斜纹布裤，白色短袖圆领衫，能看见她脖子后部上的“潜鸟牌”标签。圆领衫的底部拉起打成一个结，露出肚子。“要咖啡吗？我准备了点儿。”

“请来点儿吧，”我说。

她把一只杯子放在热水龙头下冲洗冲洗，用纸巾很快擦一擦。她将杯子放在吧台上，用勺子舀出速溶咖啡放进杯里，然后将那块纸巾包住锅柄，拿起平底锅。她倒水时，水溅到了锅边。她把水倒进另一个杯子，将杯里的咖啡摇摇匀便把杯子推到我面前，勺子仍放在杯子边上。

“达格特是个混蛋。他们应该让他坐一辈子牢才对，”她说；我觉得，她说话时几乎打不起精神。

“是他干的？”我问道，朝她被打伤的脸扫一眼。

她用那对呆滞的灰眼睛盯着我，没有回答。我走到她跟前，才看出她也就25岁左右。她探过身去，用胳膊肘靠着吧台，两手捧着咖啡杯。她没戴胸罩，乳房很大，松软，耷拉着，像灌满了水的气球，乳头顶着圆领衫，像两个有皱的圆结。我不知道她会不会是妓女。我曾认识几个这种性行为十分

轻率的女人——只有外观，没有内心情感。

“你结婚多久了？”

“我抽烟，你介意吗？”

“这是你的家。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呗，”我说。

我这话逗得她露出满带倦意的微笑，这是我第一次见到。她伸手拿出一盒蓓尔美尔牌香烟，扭开煤气点烟，把头歪到一边以免烧着头发。她猛吸猛呼，向我吞云吐雾。“六个星期，”她说，过了好一会才回答我的问题。“他被抓到圣路易后，我们成了笔友。通信一年，跟他结婚，一结婚他就离开了。傻吧？苦啦。我这作法你能相信吗？”

我耸耸肩，没有明确表态。我相信还是不相信，她并不真正介意。“首先，你们是怎么相识的？”

“他的一个哥们儿，叫比利·波罗，我以前常跟他来往。他们坐在一起谈女人，提到我的名字。我想一定是比利说我性感迷人，所以达格特知道我。”

我呷一口咖啡。味道很差，简直是速溶咖啡的那种酸味，杯边漂浮着细小的咖啡块粒。“有牛奶吗？”

“哦，当然有。对不起，”她说。她走到冰箱前，取出一小听牛奶。不太像我想要的那种牛奶，但我还是倒了一些在咖啡里，当牛奶消散变成一些白点浮在表面，使我十分好奇。我不知道算命的人能否解说这茶渣般的图案。我觉察到前途难卜，但也说不准。

“达格特，他只要高兴，总使人着魔，像个吹着音乐把蛇引出箩筐的人，”她说。“让他喝上几杯，他就跟蛇一样讨厌了。”

这种事我以前听说过。“你为什么不离开？”我说，像我那样，总是一走了之。